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在线开放课程建设与管理办法

为顺应“互联网+”时代的发展趋势，深化高等教育教学改革，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，促进优质教育资源的应用与共享，全面提升高校人才培养质量，根据教育部《关于加强高等学校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应用与管理的意见》（教高﹝2015﹞3号），结合我校全面推进信息化教学的实际，特制定本办法。

**第一条 建设目标**

1.丰富我院教育教学资源，加快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，推动线上、线下相结合的混合式教学模式改革，促进优质教学资源的应用与共享。第一批次建设30门左右高水平双语在线开放课程，预计在五年内分批次建设100门在线开放课程。

2.围绕省级品牌专业、高水平骨干专业建设带动其他专业发展，实现从“以教为主向以学为主”、“以课堂为主向课内外结合”的教学转变。

3.立足院级在线开放课程的建设，为申报省级、国家级在线开放课程奠定扎实基础。

**第二条 申报时间**

校级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每年申报一次，省级和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按照上级要求积极组织申报。

**第三条 申报范围**

优先选择开课时间长、资源积累丰富、教学效果好的公共基础课（包含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课和创新创业类课程）和省品牌专业、省高水平骨干专业、年招生百人以上主干专业的专业基础课和专业核心课。

**第四条 申报条件**

1. 申报课程内容应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、肖像权、隐私权、商业秘密及其他合法权益的情形；保证课堂内容无政治性、科学性错误及违反国家法律规范的问题。

2. “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团队”依托课程组建，成员由讲授课程的教师、助教人员组成。课程建设要集全体力量、群策群力，共同完成。课程负责人须为在职教师，职称原则上为副高级以上，所申报课程应具有三学期及以上教学实践。相同课程的教师必须组成教学团队共同申报，并确定一名课程负责人。

3.“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团队”由课程负责人、课程秘书、主讲教师、教学助教、技术助教组成。课程负责人可以由课程带头人、教研室主任或资深教师担任，负责课程的整体策划、设计，课程上线后的教学应用；课程秘书由授课教师担任，负责课程建设的具体工作，协调主讲教师、布置摄制任务、审核课件、唱词，对外联络，向课程负责人负责；主讲教师负责知识点的拆分，课件素材资料、视频唱词的整理，教学微视频的拍摄；教学助教由团队内不承担主讲任务的教师或实验技术人员担任，协助主讲教师整理课件素材、视频唱词、微视频拍摄；技术助教由团队内熟悉教学内容、有一定计算机知识基础的年轻教师担任，负责向课程平台上传各种教学资料，经培训掌握基础的视频录制、编辑技术，能协助主讲教师完成一些简单教学视频的录制；授课教师负责课程上线后，在教学运行过程中的教学资料调整、组织解答学生问题、学生的网上学习的考勤等 。

**第五条 申报审批程序**

1、课程负责人填写《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立项申请书》，向所在二级院部提出立项申请；

2、二级院（系）审核通过后，签署意见报教务处；

3、教务处组织专家根据“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标准”进行遴选，遴选结果进行公示一周。

**第六条 建设方式**

课程建设采取先建设后认定的方式，建设期为1年，延期不得超过2年。学院为立项建设的课程提供建设经费支持，课程负责人应根据教学实际情况定期对课程资源进行更新、完善，保障上线课程教学质量。在线开放课程实行学院、二级院部两级管理。

**第七条 中期检查**

校级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立项后由学校组织中期检查，按照《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精品在线开放课程验收标准》进行检查评估。

检查合格的课程学校继续拨给建设费用；基本合格的课程必须在半年内进行整改，整改完成后申请复审，复审通过者继续拨给建设费用；检查不合格的课程取消校级课程建设资格，终止项目经费资助，并收回尚未使用的项目经费，课程团队教师两年内不得申报教学类项目。

**第八条 结项****验收**

学院批准立项建设的在线开放课程，完成了要求的建设项目，中期检查合格，可申报结项验收。由项目负责人申请，二级院部初审合格,填写《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精品在线开放课程验收书》，学校组织专家，按照《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精品在线开放课程验收标准》进行验收评估。

1、校级在线开放课程按照30%、40%和30%比例分为优秀、良好和合格(包括不合格)。优秀的在线开放课程认定为校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，授予“徐州工业职业技术学院精品在线开放课程”称号，所有合格以上的课程颁发结项证书；

2、未通过验收或未按时完成建设任务的课程，经申请原则上最多可延长1年；

3、延长期内仍未通过验收的课程，取消立项资格，追回已拨付建设经费的40%，取消校级课程建设资格，并停止资助剩余经费，课程团队教师三年内不得申报教学类项目；

4、精品在线开放课程每年评审一次。

**第九条 经费支持**

**1、校级在线开放课程建设**

①学院首批设立高水平双语在线开放课程建设专项经费，对立项建设的一般课程资助1万元/门，重点课程资助2万元/门的建设经费（不含课程制作费），学院负责立项建设课程的全部制作经费。

②后续立项的校级在线开放课程，学院设立教学改革专项经费，把校级在线开放课程建设列入教学改革项目进行管理。学院给予每门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5万元经费资助。立项后，划拨40％的启动建设经费，通过中期检查后再划拨40％建设经费，验收合格后，划拨剩余建设经费。经费使用范围包括：视频制作费、软件开发费、调研费、资料费等。项目经费单独核算、专款专用，经费使用接受审计。

**2、校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**

经认定的校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，课程负责人对课程进行优化，学院负责校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优化制作的全部费用5万元，课程制作主要采取面向社会招投标进行建设。

**3、省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**

省级立项的精品在线开放课程，学院给予每门课8万元的专项建设经费,课程团队负责在线开放课程的在线运行和课程推广。立项后，划拨50％的启动建设经费，经评审专家按照国家在线精品课程建设要求进行中期检查，通过检查后再划拨50％建设经费。经费使用范围包括：调研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技术服务费等。项目经费单独核算、专款专用，经费使用接受审计。

## 4、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建设

国家认定的在线开放课程，在建设期内，学院每年给予1万元的专项建设经费，课程团队负责在线开放课程的在线运行。经费使用范围包括：调研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技术服务费等。项目经费单独核算、专款专用，经费使用接受审计。

## 5、在线开放课程运行维护

①校级在线开放课程验收合格后，须进行继续建设与完善，面向学院开放并提供教学服务，3年内每年下拔5000元网络及资源建设维护管理费。教务处组织专家对课程运行情况持续进行监督和管理，审核合格的课程团队方能享受下一年度的资助。

②省级和国家级精品在线开放课程在使用期，按照国家相关要求对课程资源进行持续建设和完善，并面向社会开放并提供教学服务不少于5年，5年内每年下拔8000元和10000元的网络及资源建设维护管理费。检查和验收主要依照上级管理部门安排进行，学校进行平行检查验收，验收合格的团队方能享受下一年度的资助。

**第十条 上线流程**

校级及以上立项的并通过验收的，授课教师必须申请上线教学。上线申请工作应在学生选课前完成，在课程所开设的二级院部及教务处审核通过后，可在下学期内开展教学活动。开课教师需在开课申请时提交见面课授课安排，见面课安排如有改动需及时通知学生并上报教务处；课程上线教学首节课必须为见面课，告知学生授课计划、联系方式，以及成绩考核办法等相关信息。

**第十一条 课程引进**

教务处与二级学院要加强与其他高水平院校联系，积极在校外引进课程，及时发布下学期校外引进课程清单。二级院部按要求将选择课程及课程负责教师信息上报教务处。课程负责教师负责有关见面课、线下辅导、考试等工作。校外引进课程上线管理与校内自建课程相同。

校外引进课程学分由开课二级院部确定并上报教务处审核，原则上应与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所设该课程学分一致。

**第十二条 本管理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。**

**第十三条 本管理办法由教务处负责解释。**